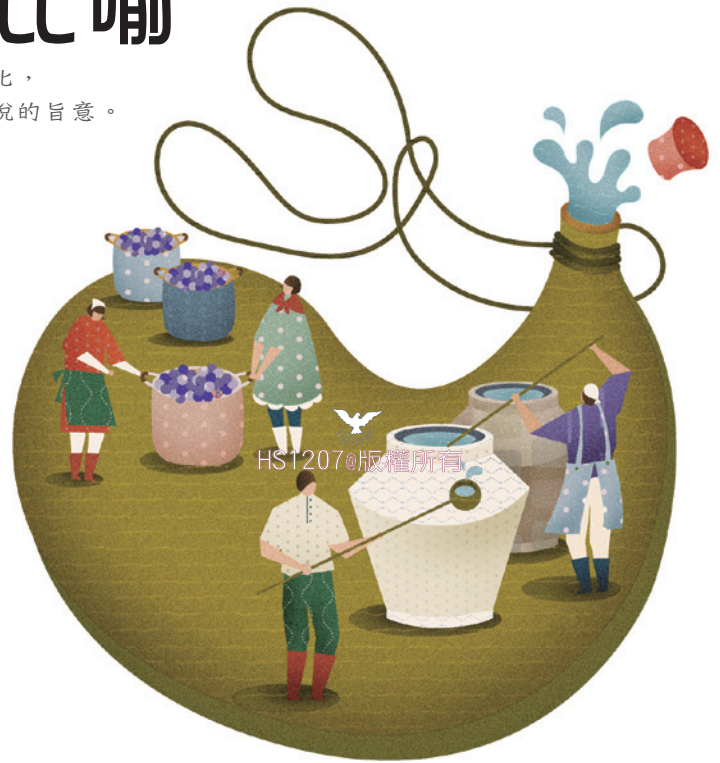


文／謝溪海 圖／盈恩

# 新舊難合的比喻

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  
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



信仰  
專欄

主耶穌的比喻



經文：路五33-39；太九14-17；可二18-22。

重要經訓：若有人在基督裡，他就是新造的人。舊事已過，都變成新的了（林後五17）。

因著愛，主耶穌彰顯神的大能，醫治許多病人，名聲不斷傳揚出去，有許多人前來要聽主耶穌講道，當然他們也觀察主耶穌和門徒的一些作為，對照他們自身的傳統觀念和信仰表達方式，也和另一位神的工人的行為比較，就向主提出一個問題：「約翰的門徒屢次禁食祈禱，法利賽人的門徒也是這樣。惟獨你的門徒又吃又喝。」（路五33）。主耶穌除了回答他們的問題，也談了一個比喻，藉此使我們真正明白，主耶穌所賜給我們的是什麼樣的信仰。誠如經云：「若有人在基督裡，他就是新造的人。舊事已過，都變成新的了。」（林後五17）

## 一. 新與舊難合？

當時人用動物的皮製成袋子，新的時候較有彈性，用來裝新釀成的酒，這新酒尚在發酵，新皮袋可以承受其張力，而皮袋用久了，彈性沒了，就不再適合裝入新酒，免得皮袋破了，酒也漏掉了。當時的布料也是一樣，新的經過水洗之後，就會縮水和褪色，所以新布不適合補在舊衣服上，免得顏色不搭配，有時也會因縮水的拉力使舊的衣服受更大的損傷（可二21），當然更不會有人從一件新的衣服剪下一片，去補在舊的衣服上，因這是極愚蠢的作法。當時有些人，聽到、看到主耶穌的福音和作為，希奇的說：「這是什麼事？是個新道理啊！」（可一27），這是因他們已經很久沒有看過神能力的彰顯，已經很久無法體會祖先所傳給他們的諸多見證，現在重新體驗到信仰的活力，那些單純的人，一面驚奇也知道歸榮耀給神（路五26）。但那些自義的文士、法利賽人、祭司階層的人，卻認為這與傳統不一樣，違背他們所認知的律法，大肆批評、攻擊主耶穌「說了僭妄的話」（路五21）、「做違反安息日的事」（路六2、7）。這些人看見如此明顯的神蹟，為什麼不能明白主所傳的，同樣是出於他們和祖先所敬拜的神的信息呢？因他們猶如皮袋、衣服已經舊了。為什麼會舊了呢？因他們在信仰上，已產生了錯誤的觀念：

### 1. 不明白事奉的真義

有人觀察跟在主耶穌身邊門徒的行徑，問說：「約翰的門徒屢次禁食祈禱，法利賽人的門徒也是這樣；惟獨你的門徒又吃又喝。」（路五33）。他們看到一些虔誠的法利賽人，尤其是施洗約翰的門徒，常依照傳統，以禁食禱告的方式，或靈修自己，或表達對神的敬畏，那耶穌的門徒呢？當然主耶穌也肯定那些虔誠人的禁食，但主卻又清楚指明：「新郎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時候，豈能叫陪伴之人禁食呢？但日子將到，新郎要離開他們，那日他們就要禁食了。」（路五34-35）；這新郎是指主耶穌。也就是說，一切的事奉，一定是以真理為依歸，以追求靈性的成長為目標，最後在所行所做的一切事上，均能蒙真神的悅納，並把榮耀歸給神。絕不單是傳統是這樣、別人也都這樣，就跟著去做而已；也不可以個人的理想、喜好、個性，做為選擇的依據；更不可以短暫肉體的利益、觀念，來評估事奉的意義與價值。如在當時，有一些人雖看見主耶穌彰顯許多神的作為，因受物質、外表觀念的影響，無法真正明白主的教訓、應許，最後還是沒把握機會，領受救恩（約六66，七12）；而門徒卻堅持說：「主啊，你有永生之道，我們還歸從誰呢？」（約六68），這是我們今日當學習的。

## 2. 貪求虛浮的榮耀

尼哥底母對主耶穌說：「拉比，我們知道你是由神那裡來作師傅的；因為你所行的神蹟，若沒有神同在，無人能行。」（約三2）。看見那麼明顯的印證，人若心存謙虛，細細思想，哪會放棄追求的機會？但卻是有許多人拒絕相信，為什麼？因有的是以外表來評斷主的工作（太十三55-58），有的只看重肉體的好處、榮耀（約九22，十二42-43），更有的本就不是誠心事奉神，只想藉以追求虛浮的榮耀，甚至是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，當然不願意接受主耶穌的勸勉，無法明白、認識主耶穌的身分與所將完成的救恩。

## 3. 不願真心悔改

有的雖看到神蹟，誠如主說的：「沒有人喝了陳酒又想喝新的；他總說陳的好。」（路五39）。以酒而言，確實保存良好的陳酒，比剛製成的新酒更是醇香、好喝，但舊的事物，未必都是好的、對的，人不應被成見，甚至是偏好所限制。主耶穌藉此提醒：以整體而言，不可因是歷史悠久的傳統，或是大家都是這樣的作法，我們就跟著去做，而是要以真理去分辨，使所做的顯出正確的意義；若一發現有了錯誤，不可以為已經那麼久遠了，以前的人都不想改善，何必由我費力去改變呢？以個人而言，若看到「老我」的諸多缺點，不可因想到要改變，必須

付出代價，就退縮不前了。沒有真正、徹底追求正確信仰的決心，如一些法利賽人，雖明白主的警告，不但不願悔改，反硬心想方法要傷害主耶穌（路二十19），是無法把握機會，領受主所賜的救恩。

## 二. 真理本是合一

誠如保羅蒙主光照揀選後，才徹底明白，並勇敢在官府面前作見證說：「我向你承認，就是他們所稱為異端的道，我正按著那道事奉我祖宗的神，又信合乎律法的和先知書上一切所記載的。」（徒二四14）。主耶穌所傳的福音，對猶太人而言，並不是異於他們從原本認識的真神所領受的訊息，所以主耶穌常慎重表明：「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。我來不是要廢掉，乃是要成全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就是到天地都廢去了，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，都要成全。」（太五17-18），就是要把神以前所啟示的律法、教訓的精意真正顯明出來，希望選民不可再延續一些誤解律法的錯誤觀念、作法，如祂曾指責說：「人若對父母說：我所當奉給你的，已經作了各耳板，以後你們就不容他再奉養父母。這就是你們承接遺傳，廢了神的道。你們還做許多這樣的事。」（可七11-13）

在神裡面，真理本是合一的、永恆不變的。因此主耶穌所傳的福音，彰顯出真理的重要特性：

## 1. 是延續的

無論是摩西所傳給百姓的律法，或是神在不同的年代，差遣不同背景、個性的先知，針對百姓不同的需求，傳述不同的教訓、警戒、預言，這些都是出於天上真神的啟示，所以不但不會產生衝突，且是要不斷延續神的旨意，當時候一到，就如經云：「神既在古時藉著眾先知多次多方的曉諭列祖，就在這末世，藉著祂兒子曉諭我們，又早已立祂為承受萬有的，也曾藉著祂創造諸世界。」（來一1-2）。主耶穌來到這世界，把所有的訊息連結起來，使我們可以認明、接受神為人類所預備偉大的救恩。如主耶穌從死裡復活之後，在一次向門徒顯現的時候，為了使他們不再有所疑惑，「於是從摩西和眾先知起，凡經上所指著自己的話都給他們講解明白了。」（路二四27）。我們今日研讀聖經，藉新、舊約的對照，更看明神的旨意。因是延續的，使我們對神的應許，充滿信心。

## 2. 是有印證的

如主耶穌體貼人的軟弱，說：「若不看見神蹟奇事，你們總是不信。」（約四48），又說：「我若為自己作見證，我的見證就不真。」（約五31）；因此，主耶穌提及：天上真神為祂所顯的見證，尤其是在祂受洗的時候（太三16-17），又有施洗約翰為祂所作的見證（約一29），更常見的是

主自己行出許多的神蹟奇事（約三1-2），且又以神所賜給以色列百姓的啟示，說：「你們查考聖經，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；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。」（約五39），這一切都要印證主耶穌，就是神所應許的彌賽亞。所以主說：「今天這經應驗在你們耳中了。」（路四21），後來保羅說：「如今神的義在律法以外已經顯明出來，有律法和先知為證。」（羅三21）。藉這些清楚的印證，使我們深信：一切的罪，不再成為人與神之間的阻礙，因著主的寶血，得以完全潔淨，使我們歡歡喜喜的在神面前，敬拜、事奉；且我們一生的事，都可以交託在主面前，祂的愛與能力，成為最大的倚靠（腓四6-7）；主更賜下聖靈，成為我們的力量，並堅定永生的盼望（弗一13-14），因此，當持守自己，永在神的愛中。

## 3. 是完成的

人類本是神按照祂的形像、樣式創造的，是神所愛、看重的，而始祖的犯罪，成為神與人最大的阻隔，因此神計畫救恩，先揀選以色列人，賜給他們律法、神奇妙作為的體驗，雖然他們有許多的失敗，但神的聖言得以保存（羅三1-2），當主耶穌一來，成全了一切的應許。包括：使謙卑接受主的福音的人，能如經云：「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，寫在他們心上；我要作他們的神；他們要作我的子民。」（來八10）；也藉著主耶穌的寶血，完全潔淨人的罪，完

全成就百姓獻祭的真正目的和意涵，如經云：「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，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，經過那更大更全備的帳幕，不是人手所造、也不是屬乎這世界的；並且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，乃用自己的血，只一次進入聖所，成了永遠贖罪的事。」（來九11-12）；更因救恩的成就，肯定了古時候所有存真實的心敬畏神的聖徒。因此，我們當效法他們美好的精神，也藉由他們的經歷，堅定信心，對神所應許的天國的福氣，雖仍須忍耐等候，但深信將來定會成就。

### 三. 更新的信仰

神的真理從亙古就彰顯、啟示，且是永存不變、永遠常新的，如使徒約翰說：「從起初領受的舊命令，也是一條新命令」（約壹二7-8）。主耶穌的福音，是要使人領受一個完全真正、永恆、更新的生命，彰顯神所預備的揀選計畫，如保羅說：「就如神從創立世界以前，在基督裡揀選了我們，使我們在祂面前成為聖潔，無有瑕疵。」（弗一4），因此，人絕不能以自以為是的觀念、傳統，甚至是錯誤的信仰觀念，來領受這救恩，那就會如想以舊皮袋裝新酒，必定破裂；也不可只想接受其中某些部分就好，就會如剪下新衣中的一塊布，要補在舊衣上，兩件衣服就都不堪使用了。主耶穌賜給我們全新的生命（約十10），使我們得享全新的改變，展現：

### 1. 新的價值觀

有一些法利賽人無法接受主耶穌的教導，是因他們看重錢財，所以主提醒說：「人所尊貴的，是神看為可憎惡的。」（路十六15），又說：「你們要謹慎自守，免去一切的貪心。因為人的生命，不在乎家道豐富。」（路十二15），可見人在神面前的價值，不在乎人外在的學識、地位、財富、成就，而是人追求能與神建立更親近的心志，如保羅表明：「只是我先前以為於我有益的，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。不但如此，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，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。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，看作糞土，為要得著基督。」（腓三7-8）。我們當看重永生和靈性的價值與成長，倚靠聖靈的幫助，除去貪愛虛榮的人性弱點，遠離因物質引起的各種嫉妒、紛爭、干擾，持守純正的信仰到底。

### 2. 新的目標

當人尚未認識耶穌以前，也許有許多自以為是的目標，如所羅門王，以雄心大志說：「我為自己動大工程，建造房屋，栽種葡萄園……。我又為自己積蓄金銀和君王的財寶，並各省的財寶；又得唱歌的男女和世人所喜愛的物，並許多的妃嬪。這樣，我就日見昌盛，勝過以前在耶路撒冷的眾人。」（傳二4-9），但後來用心去想一想，這些世上人以為美的目標，最後都將成為虛空

（傳二11）。今在主恩典中的人，不可再重蹈覆轍，雖須活在物質的需求、限制中，但應深刻明白：主所賜的永生天國盼望，才是真正的目標，不可再讓各種人為的因素，阻擋向這全新的目標前進。

### 3. 新的力量

在現實環境中，人都要面臨各種工作、家庭、健康、意外的挑戰，身、心、靈都要承受不同的壓力，有時人自以為有力量，可以承擔，但更多時候，常是覺得無力感，尤其是遇到疾病、意外災害、生老病死，有時更要面對道德的挑戰，如保羅所說：「我真是苦啊！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？」（羅七24）。主耶穌是全能的神，賜給信靠祂的人：「要叫你們在我裡面有平安。在世上，你們有苦難；但你們可以放心，我已經勝了世界。」（約十六33），所以我們不再是只能靠人的力量，去改變、承擔一切，而是可以全心全意信靠主的寶血，遠離各樣物質、罪惡的誘惑、轄制，且領受聖靈，有力量堅持信仰，並彰顯美好行為的見證，使神的名得著更多的榮耀。

### 4. 新的準則

如經云：「那時，你們在其中行事為人，隨從今世的風俗，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，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」（弗二2）。可見屬世的人，不知自己是被罪所控制，以為隨心中所好的去作，就是自

由；以為追隨眾人放縱的潮流，就是合群、進步。他們無法體會神的心意。今我們既領受主的救恩，雖尚活在世界，但經云：「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」（羅十二2），人按照主的教訓去做，才能使自己和別人，得到最美好的造就。讓神的真理成為行事為人的最高原則，成為是非曲直判斷的最高標準，不再是以個人的喜好、看法、個性、傳統去判斷。求聖靈引導我們，明白更多神的真理（約十六13），把主所賜的新生命，完全展現出來。

### 結語

「新酒必須裝在新皮袋裡。」（路五38）。一種完美的組合，在我們的一生中，享有更多新的、美妙的體驗，活出更新、常存的價值來。

